



##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2024年预计与关联方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公司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2023年1-11月同类交易发生总金额为56.33万元。

2023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韩士发先生、李圣君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 (二) 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年预计金额	2023年1-11月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费	同于市场价	30	37.15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等	同于市场价	10	5.3
	新疆大酒店有限公司	员工餐费	同于市场价	7	0.36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费	同于市场价	33	13.52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费及利息	同于市场价	70	0
		小计			15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伊吾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同于市场价	3,850	0



	小计	3,850	0
	合计	<b>4,000</b>	<b>56.33</b>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1-11月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3年1-11月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费	37.15	50.4	95.87%	26.29%	2023年1月17日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3-004)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	5.3	11.74	100%	54.86%	
	新疆大酒店有限公司	员工餐费	0.36	8.28	100%	95.65%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费	13.52	27.93	100%	51.59%	
小计			56.33	98.36	-	-	-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7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1-7月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3年1-7月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工程施工	52.48	206.3	3.99%	74.56%	2023年1月17日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3-004)
	新疆雅境花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50.82	1,066.64	34.27%	57.73%	
	新疆伊水湾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58.08	1,286.24	42.42%	56.61%	
小计			1061.38	2,559.18	-	-	-
合计			<b>1117.71</b>	<b>2,657.54</b>	-	-	-



<p>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p>	<p>1.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交易可能签署合同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双方业务实际发展状况，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的情形，符合实际经营情况。 2.以上数据为 2023 年 1-11 月实际发生金额，2023 年度费用尚未全部结算完毕。 3.以上工程施工关联交易为公司原子公司新疆环景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2023 年 1-7 月实际发生金额，公司以 2023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已将持有的新疆环景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全部对外转让。（公告编号：2023-034）</p>
<p>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p>	<p>公司 2023 年 1-11 月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况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日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额度，已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 二、主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基本情况

1、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房产”），法定代表人刘华，注册资本人民币 256,860 万元，注册地址为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苏州路广汇美居物流园 K 座负一层，主营业务：开发、经营房地产及健身娱乐设施；餐饮，美容美发，住宿，洗浴服务，KTV，小商品零售；场所租赁，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货物与技术进出口。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广汇房产资产总额 2,977,382.36 万元，净资产 1,279,584.64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9,105.83 万元，净利润-52,063.4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物业”），法定代表人王强，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68 号广汇大厦 10 楼 A 座，主营业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维修、养护，楼宇机电配套设施管理、维修，庭园绿化，家政服务，家电维修，商务中心，中国民用航空机票销售代理，房地产经纪，社会经济咨询，国内各类广告发布、设计、制作、代理，非占道停车服务。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广汇物业资产总额 157,567.08 万元，净资产 32,790.18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6,747.49 万元，净利润 5,347.92 万元（以上财



务数据未经审计)。

3、新疆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大酒店”),法定代表人魏伟,注册资本600万美元,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168号,主营业务:经营客房出租,附设餐厅、康乐设施、商品零售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新疆大酒店资产总额104,408.17万元,净资产76,046.39万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912.20万元,净利润569.2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通信诚”),法定代表人何昌进,注册资本人民币356,000万元,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厦门路47号1栋1至6层,主营业务:二手车经销、二手车经纪,汽车销售、配件销售,融资租赁、汽车租赁、房屋租赁;机电产品,机械设备,摩托车及汽车备件租赁;金融咨询服务(证券投资咨询除外)。

截至2023年9月30日,汇通信诚资产总额1,390,726.84万元,净资产652,861.45万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01,510.84万元,净利润10,302.9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伊吾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吾物流”),法定代表人崔江胜,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伊吾县淖毛湖镇工业园区,主营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汽车修理;向煤炭、煤化工投资;公路投资、公路养护;矿产品销售;运输代理服务;房屋、设备租赁;信息咨询服务;汽车配件采购与销售;金属结构加工;工程机械·五金交电、润滑油、金属制品、通讯器材、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橡胶制品的销售;道路施救服务;车辆租赁;矿产品的仓储、搬运和装卸;煤炭批发经营;停车场服务。

截至2023年9月30日,伊吾物流资产总额37,476.47万元,净资产4,490.89万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6,822.75万元,净利润2,583.1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能源”),法定代表人韩士发,注册资本人民币656,575.5139万元,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6号,主营业务:煤炭销售;天然气【富含甲烷的】、甲醇★★★的批发、零售(无储存设施经营);液化天然气、石油及制品、天然气、煤炭、煤化工、



清洁燃料汽车应用、加注站建设的项目投资与技术服务；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内商业购销；机械设备、建筑和装修材料、矿产品、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针纺织品、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消防用品的销售。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广汇能源资产总额 5,987,637.61 万元，净资产 2,881,127.02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956,870.92 万元，净利润 485,057.24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述公司广汇房产、广汇物业、新疆大酒店、汇通信诚、伊吾物流、广汇能源及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广信先生控制的公司，以上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人的规定。

## （三）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以上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且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属于正常业务往来，由此构成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按照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与关联方签订交易协议。具体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协议约定执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的计价方式及交易价格在遵循独立交易、平等互利的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进行公允定价，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对于 2024 年度预计范围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交易双方将在交易实际发生时签署具体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巩固和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及保证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执行。

##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互惠互利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在一定时期内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综上所述，本次公司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具备必要性，相关定价政策及交易安排公平公允，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文件的规定，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对 2024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所需，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也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所需，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进行审议，履行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按市场原则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备查文件

-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